
目录 CONTENT

▶ 青年文学

李天依	腊猪肉与土索面里藏着的金华年味	/ 3
张艺涵	阅尽千帆	/ 5
陶佳雯	我是这城市中最细小的尘	
	——读《我在北京送快递》有感	/ 7
杨鑫乐	栾树	/ 9
殷灿琳	阿勒泰的青草香	
	——读《我的阿勒泰》有感	/ 11
张丝语	通向家乡的路	/ 13
左·安荣娜	奇妙的“恋爱”日记	/ 15
赵妙	求仁得仁，又何怨乎	/ 18
阳婉	风筝与人生	/ 20
俞懿峰	追逐一场日落	/ 22
黄雅宇	待此清凉月，可涤人间尘	
	——读《谈美》有感	/ 24
李超然	创造与毁灭	
	——读《环形废墟》有感	/ 26
游璐伊	樟树叶里的师大	/ 28

曹春丽 一场迷茫的寻找

——读《鲜血梅花》有感

/ 30

1. 腊猪肉与土索面里藏着的金华年味

李天依

临近春节佳日，各地的人们都为这辞旧迎新的好时节忙碌起来。在我的家乡——浙江金华的一个小村落里，桥头檐下，院里门前，随处可见的是被阳光铺染上淡金色的腊猪肉与土索面。

“莫笑农家腊酒浑，丰年留客足鸡豚”。作为迎宾的极高礼遇以及欢庆团圆的美食，腊肉有着简洁却不简单的制作工序。几年前我还和外公外婆一起住在村里，因此有幸观赏了巧匠师傅腌制腊肉的过程。

挑肉，整形。村里最擅长制作腊肉的师傅一手握小刀，一手在猪肉上细细摩挲，感受着肉的形态；鹰隼一般的锐眼观察着肉的形状，干净利落地提刀，三两下便划去了多余的部分。师傅满是皱纹的双手在已经翻炒过的食用盐中来回握、抓，再抹遍猪肉各处，大力揉搓，帮助猪肉充分吸收盐汁。抹盐完成后，师傅拿出白酒，再次涂抹猪肉。这样以后，才完成了腊肉的初步处理。

接下来的制作便暂且交给了时间。将抹上盐与酒的猪肉放入大缸，并压上大石头腌制大约半个月。猪肉在冬日微湿微寒的空气中呼吸近半月后，师傅打开大缸，一一翻动，同时检查各块肉

的腌制情况。

当看到腌制好的猪肉被串好、整齐地沐浴在暖阳下，就意味着腊肉的制作进入了尾声。享受一周左右江南的冬阳后，猪肉便可在烟熏中华丽蜕变成紧致香醇的腊肉，在每家各户的餐桌上大放异彩。

除了厚香诱人的腊猪肉，土索面也是春节期间金华人餐桌上一道必不可少的美味。

古时的金华车马不便，勤劳的金华人早早掌握了自制土面的手艺。自种土麦，自磨面粉，醒面，搓面，二醒，三醒，再拉面，初步拉好的面条可以放在架子上继续拉长。为了避免面条粘连，还需拿长竹子把面往两边伸出适当的距离。如此之后，便只需等待蕴含精巧工艺的纤长面条将暖阳、微风和飞扬在空气里的年味因子完全吸收。

蜜色阳光下，腊肉像美玉，晶莹而富有光泽；土索面如舞女，轻盈而身披金纱。

除夕团圆，夹一块炒腊肉，肥瘦相宜，爽弹劲道；来一碗土索面，嫩白细腻，口齿留香。美味里蕴藏的不只是油盐酱醋，还有近半个月的细心制作而只为入口一瞬的努力，更有家里人对远

行人浓浓的思念与爱，游人对团圆、故土的挚恋 以及独属于江南的暖阳清风、幸福年味。

见习编辑 张楚轩 陈燕



QINGNIANBIANJIUBU

2. 阅尽千帆

张艺涵

朝花已落，尘事已远，故人已散，世路犹艰。兴许百年前先生着手写作《朝花夕拾》时也有过这样的感触吧。

朝花夕拾，旧事重提。曾有幸造访过鲁迅先生的故乡——那小桥流水的绍兴。踱步石街，静静的运河水似在诉说光阴的故事，冉冉地流过几孔石拱桥，送来几片乌篷船。流年斑驳了枕河人家的屋瓦，烟雨朦胧了抽着嫩芽的树梢，几抹黄酒浓香携来纷纷的回忆……风转回廊，颇让人觉得，这是个有故事的地方。这里是先生故里，藏着尚有余温的回忆。流年沉淀回忆，正如岁月酿就美酒，多年过去，偶有一个落日西沉的昏后拾起院里的朝花，轻摇蒲扇于回忆里走一遭，细细地掂量起多年前琐碎的时光，那时身边的人和简单的日子，园子里、墙头上那些窸窣落落的光阴，内心总多了一份安宁。孩提时代是纯粹的，所以有了先生笔下关于百草园一草一木罕见的烂漫的笔触，有了雪地捕麻雀那些无忧无虑的画面，如果世事艰辛，生活芜杂，那么夕拾朝花，便成了难得的慰藉，平添了生活的生气。

浅谈旧事，仍展剑芒。一个优秀的文人，往

往是纯粹的，他有着一颗赤子之心，因而爱憎分明，活得通透脱俗，不忘初心。鲁迅先生用冷静的目光默默扫视了自己的童年和青年时代，他怀念和祝福伴他长大的长妈妈，也为范爱农的人生悲剧打抱不平；他感恩和敬重治学严谨，品格高尚的藤野先生，也痛斥着留学生观看同胞被杀影片时可耻的冷血；他喜欢“活无常”的人情味和公正无私，也看得破军阀统治虚伪残酷的面孔；他为了父亲的病四处奔波，也见识了庸医们故弄玄虚、草菅人命的淡漠。豫才先生执笔写下的这篇回忆录，并非为了抚今追昔喟叹时光，不是为了祭奠逝去的青春，而是借在这般岁月洗礼中成长起来的人格，返回抨击旧社会的黑暗，也讽刺当时某些政客的虚伪和可笑。朝花夕拾，不仅是芜杂的生命中一种简单的慰藉，还能将审视的目光放得更开阔，也更明白前行和呐喊的重要。

鲁迅先生在目睹了中国民众思想落后的状况后毅然弃医从文，以笔为剑，以血荐轩辕，将一生倾注于解放民众思想的事业，撕开了封建社会的暗黑天际，成为民族脊梁。《朝花夕拾》虽是追忆往事，但作者却无心伤春悲秋，并非一意

怀旧，而是借青少年时期的生活，形象地反映了自己性格和志趣的形成经过，以耳闻目睹的亲身经历揭露了半封建半殖民地社会种种丑恶的不合理现象，映射、讥讽当时的社会现实，同时反映了有抱负的青年知识分子在旧中国茫茫黑夜中，不畏艰难、寻找光明的困难历程。所谓“为天地立心，为生民立命，为往圣继绝学，为万世开太平”，鲁迅先生正是有着这样的胸怀，才成就了中文坛上的一批不朽之作，成为中国文学史上的一座高峰，更擎起了引领新思潮的炬火；

所谓“横眉冷对千夫指，俯首甘为孺子牛”正是有了这份胸怀万民的气魄和脚踏实地、不骄不纵的气节，先生才能无畏于次次“碰壁”，而坚定地黑夜中拓荒、跋涉，为新时代开辟出一方精神净土；所谓“此后若竟没有炬火，我便是唯一的光”，正是凭着这份意气和担当，先生才能为新文化运动冲锋陷阵，成为一代代青年心中的长明灯。

旧事已落，时代已换，先生千古，精神不朽。

见习编辑 张楚轩 陈燕



QINGNIANBIANJIBU

3. 我是这城市中最细小的尘

——读《我在北京送快递》有感

陶佳雯

“我是这城市中最细小的尘/起风了，我便随风而去/飘落在另一片荒野。没有人真正读懂过我所看过的世界……/但无妨，因为不久后，我又将离开这里。”这是在我读完这本书后，即兴为主人公的漂泊经历写下的小诗。

《我在北京送快递》是胡安焉创作的非虚构作品集，是他从事19份工作经历的回顾。他以近乎摄像机般的敏锐捕捉到了打工经历中的“悬浮”时刻。书中不时展露出他对自我意识形成过程的锋利解剖：在与外部世界的碰撞中，他逐渐撞出自我粗糙的边界与轮廓，并用肉身去反复验证、推翻、重建并打磨自小被规训的精神世界的秩序，最终收回精神疆域的自决权。可能是因为我与作者的性格有几分相似，以至于在阅读过程中自己常心有戚戚，接下来，让我们一起走进“这片尘”的内心世界……

“面包与玫瑰”

《自在在高处》中说道：“你须寻得你所爱，并且为之守望。”在了解过作者众多的工作经历后，我的内心有点五味杂陈，但也很庆幸，作者在他冗长的生活中依旧寻得了他的所爱，那就是

——写作。书中写道：“我不能把失败的原因都推到外部环境上。我应该做我喜欢和我擅长的事，比如说写作。”写作对于作者来说是一剂良药，是帮助他逃离现实世界的列车。写作所带给作者的远不止身体上的放松，更有精神上的慰藉与追求，是如同玫瑰花的存在，让本是暗淡的生活多了一束光。于我，在我的生活中，音乐就是我的玫瑰。我所听过的每一首歌都能唤醒我对应的回忆；哼唱的每一句歌词，都能够抚平我内心的焦虑与内耗，音乐仿佛就是我取得情绪价值的“迦南地”。等我们慢慢步入社会，我们会拥有着和作者同样的烦恼，生活的一大部分都被“面包”占据，它渐渐侵蚀着我们的心灵，使我们变得麻木不仁……即使这样，我们也不能忘记自己的热爱与追求。无论经历多少波折，困苦与残酷，人们对美好生活的追寻，亘古如新。

“自救与自由”

我印象十分深刻，在这本书的尾声部分，作者向我们分享了他心目中对“自由”的定义：“假如说，工作是我们每个人不得不做的事情，

是我们对个人意愿的让渡，那么与此相对的生活的另外部分，就是那些忠于我们意愿的、我们想做的事情和追求——无论其内容为何，我这里暂且先称之为‘自由’吧。”我非常赞同作者的想法，但我想“自由”不止于此，它更是一种超然脱俗的状态——没有人能够影响我的心情；没有人能够干涉我的行动；没有人能够否定我的价值，清晰地知道自己想要的是何物。而这一切都来源于自己内心的平静与丰盈，就是人们常说的

“inner peace（内心秩序）”。在书中得知，作者在他的前半生，换了将近二十份工作，这也看出了作者对自身向往的生活状态的不断探索与追求。我想，“跳槽”是一件需要具备勇敢品质的事情，面对D公司的压榨与不公，作者没有委曲求全，而是努力跳出这个“怪圈”，做到及时止损；作者深知自己不擅长与人打交道，就主动申请去做适合自己性格的工作以减少烦恼，这些又何尝不是“自救”的表现呢？

“心灵与独白”

其实，在阅读这本书的过程中，即使我没有任何的工作经验，但我却总是能在某些细节里与作者感同身受，因为在现实生活中我的性格与作者十分相似，是个不折不扣的内向人士，也就是所谓的“i人”，不习惯与陌生人打交道、讨好型人格、是身边人口中的“大好人”。但是，经过无数工作经历的洗礼，作者逐渐意识到：“自己

想要讨好所有人的冲动是盲目和徒劳的。每个人都会以己度人，以永远无法让一个不真诚的人相信你的真诚。反之，你根本没必要向一个真诚的人证明你的真诚。”正如热映电影《热辣滚烫》中的主人公乐莹一样，生而为人，我们没有必要去讨好任何人，相反，我们更应学会将注意力集中到自己身上：去阅读、去健身、去创作，不断地成为更好的自己。有时，我也会想，自己的性格会让自己错失了许多良机，是不是也要学着改变呢？直到看到作者在书中写的这一句话：“我曾经做得比一些客户见过的所有快递员都好。”我意识到，不必为了适应社会而改变自己，只要秉持着一颗真诚的心对待他人，已足矣！

尾声

说到这，我想这一本书远不止是胡安焉的个人传记，与此同时，还给予了即将步入社会的我们的经验与启示，我们都是这庞大社会中最细小的尘，都将奔波于这城市中的每个不起眼的角落，我们可能会被冷落、被孤立、被讽刺，会在不经意间跌落至低谷，但是我们也要记得纵使宇宙缥缈，每个人都是属于自己的小小星辰。不要因为世界的庞大就忽略了自己的存在，不要因为社会的冷漠就忘却了对自己的疼爱。好好爱自己吧，“尘”亦是“辰”……

见习编辑 张楚轩 陈燕



4. 栾树

杨鑫乐

夏末，我来到了生科院。摸索着，我第一次走了那条通往生科院的小路。一场雨后，满地黄花堆积，小朵小朵地聚在一起，像碎满一地的星星。这是什么花呢？我心中生起疑问。

长沙的天变得快，转眼间，秋天来了。走在路上，总能听到风摩挲树叶的沙沙声。地上，躺着一朵一朵灯笼般的小花，抬头看，是一棵大树，是一棵开着两种颜色花的树。粉色娇嫩，黄色温暖，它们面对着面，背靠着背，亲密得紧。一经搜索，原来这是栾树。

史铁生在《我与地坛》中写道“大树下，破碎的阳光星星点点，风把遍地的小灯笼吹得滚动，仿佛喑哑地响着无数小铃铛。”这描写的便是栾树。栾树，初夏黄花绽放，秋季叶片变黄，枝头挂满粉红色与浅黄色的蒴果。花开两季，一季是夏天的盛放，一季是秋天的问好。

让我真正为之吸引的，是栾树的花语——奇妙、震撼、绚烂的一生。栾树的一生，浓缩成了一个四季。春天，嫩芽栖枝头，生机勃勃；夏天，黄花缀满枝，热情洋溢；秋天，蒴果累满树，暖意洋洋；冬天，枯枝傲霜立，韵味无穷。栾树随

着四季的变化，改变自己以适应环境，一季有一季的风采，一季有一季的使命。

人的一生，从婴儿的啼哭声中走来，结束在心脏的最后一次跳动。人生中的不同阶段也正像一个四季。孩童时期，像春天。我们是新芽，象征着希望，是朝阳，象征着活力……我们在春天长成，播下希望的种子，盼它能在秋天收获。青少年时期，像夏天。我们生命力蓬勃旺盛，充满激情。横冲直撞的我们，绽放出最绚丽的青春之花。进入中年，像进入秋天。我们开始收获，身边有爱人，三五好友，有稳定的事业，实现了自己的理想。我们变得从容，变得稳重。步入老年，像进入了冬天。银装素裹的冬天，神秘而又寂静，冰雪消融时，是冬日的终章，也是春日的序曲。是生命的消逝，也是新生命的诞生。

世上有很多个缤纷乐园，等待着你的探索。如同栾树一般，我们也应该要度过奇妙、震撼、绚烂的一生。在人生的不同阶段，都要保持对梦想的热爱与坚持，勇敢地迈出第一步，不胆怯，不退缩。把握好每一个当下，感恩每一次

相遇，每一次成长，珍惜自己拥有的一切。让每一个平凡的一天铸成不平凡的一生。不断学习，充实自己。既要完成对外的探索，也要完成对内

的探索，成为一个内心强大，内核稳定的人。
栎树仍旧挺立，我们继续前进。

见习编辑 龙晓颖 熊瑜曦



QINGNIANBIANJIJU

5. 阿勒泰的青草香

——读《我的阿勒泰》有感

殷灿琳

每本书都有自己独特的味道，而《我的阿勒泰》这本书拥有一股青草味，好像是我骑着马在前往阿勒泰的路途上奔腾，践踏的马蹄掀起一丝丝草香，是清澈的、纯粹的、野性的，让人心神安宁的草香。

每当我翻开这本书，我周边的嘈杂与繁华，被清澈的雨冲刷，融入了土地。青草撕开水泥身上的裂痕，破土而出，紧接着从西北源头涌来的河流如丝带一般铺上了草地。山、树在公路上翻滚，地被捅出大大的窟窿，天延伸至地球的尽头。城市里的人如同冰雕一般融化，进入大地，又从篝火中诞生，套上了西北的服装，在火前舞动。

李娟的笔触细腻而带着野性，浪漫且透着灵气，既拥有着汉族人的风情，也有着西北人的彪悍。李娟用她的笔描绘出一幅自然与人和谐共处的画卷，不只是单一的群像图，也不是单调的风景图，而是人中有景，景中有人的画作。渺小的人行走在旷野之上，而旷野凝缩在人的眼眸之中。

在李娟的笔下，景色如皮肤下生长的骨头，

支起一具魁梧的身体，勾勒出一幅野性的轮廓，在原地上奔驰，随着时间的流逝，最终停留在中国的角落，成为一个敬畏的老者。这些景物仿佛拥有人的视觉与感受，李娟通过这些事物来叙述着太阳的东升西落、河流的涌动与冻结、篝火的燃烧与熄灭、树叶的生长与凋零……

在李娟的笔下，人如血管中流动的血液，为阿勒泰这一具冰冷的“身体”注入了暖意，带动了心脏，唤醒了灵魂，成就了阿勒泰最初的野性。著作中的人物是一群自由奔跑在阿勒泰原野上的人，他们的躯体被群山环绕，他们的灵魂与自然交融，最终融进了阿勒泰的躯体，成为滚动的血液，为他带来生生不息的活力。正如李娟所说：“在那样的地方，人不是主宰，只是自然界的一小部分。”

这本书是清澈的，如青草般清澈。

他的主题清澈，是描绘阿勒泰的生活与风景，将单调乏味的生活与广阔深远的草原融合起来进行讲述。但就是如此简单的描写对象，

如此简约的叙述风格，李娟才能用最真实的文笔描绘出人心中最纯粹的美好，也就是这股美好才能融入进透亮的山水之中，从而成就了这本书。

他的情感清澈，是李娟对这块土地纯粹的爱意。在她描绘的图景中，人与景都拥有着自己的灵魂。从广袤的荒野到崎岖的山路，从狂野的风到润物细无声的雨，从翱翔于天际的雄鹰到奔腾千里的野马，从唱着悠扬歌声的老汉到唱着欢快童谣的孩子，从载歌载舞的人群到一望无垠的大地。李娟的爱意如同发芽的种子，播散在书本间，待他们生根发芽，纸上铺满了成片成片的草原，每一根草上都挂着闪闪发亮的露珠，糅合着李娟的情感和阿勒泰的灵魂。

《我的阿勒泰》这本书的灵魂在于书中的人与物再次拥有了生命，从书中苏醒。我可以闻到缕缕清香，看到缄默的草原，听到透彻的歌声，

感受到缱绻的乡愁。同时李娟的描写清澈，你能透过重重事物，看到她背后隐藏的那纯粹的爱意，就像是清澈的河流，透过水面，看到水底下游动的生灵。

我永远无法忘记这本书了。

无法忘记这清澈的青草香。

无法忘记连绵的雪山点缀在荒野上。

无法忘记在寒风中伫立等待相遇的两颗孤寂的心。

无法忘记在旷野中放肆奔跑，不断寻觅自由的灵魂。

散落的文字如同一颗颗星星，织起了阿勒泰的夜空，它们伴随着呼吸，时明时暗，指引着一个个寻求慰藉的灵魂前往阿勒泰，获得净化与安宁。

见习编辑 唐诗雨 熊瑜曦



QINGNIANBIANJIUBU

6. 通向家乡的路

张丝语

上河溪，这个坐落在桑植县西南部的小乡村，此时在群山的怀抱里静如处子。天边的晚霞把群山、村庄涂上一层金辉。一条盘山公路不紧不慢延展而来，悄悄把村庄的心跳激活。路两弯，一丘丘平整的地里种满了庄稼。秋天的村庄，油菜花、冬小麦长得齐楚楚的。空气冷冽潮湿，弥漫着一股清淡芬芳的味道。哈一口白气，看它们又一团团散开到丰收的空气里，让人感到幸福满足。我站在这里，看着一条大路从我眼前延伸到远方。

说实话，这条路对我这个十几岁的姑娘没什么概念，我只知道，上河溪这个村庄，留下了一群老人，他们一辈子生活在这里，盼五谷丰登，思风调雨顺。他们守望乡村的乡愁，用点点滴滴的日子汇成万家灯火的记忆，我的奶奶也是其中之一。思绪化为泪水，一张张布满皱纹的脸，燃烧忧伤。

突然一声叫喊划破酸痛，原来是奶奶在家门口叫我去烤火了。走近奶奶，石灰坑里的火苗不断往上蹿，从烧水的炉锅下溢出来，发出噼噼啪啪的响声。我赶快搬来两把矮脚板凳，扶奶奶坐下。我们一起伸出被冻得通红的手，用力地把手掌张开，我们手掌的纹路感受火苗的温度，生命

的路程在亲情中开枝散叶。

我看着奶奶被火光照耀着的暖暖的脸，感到惬意和安详。而奶奶的目光却停留在高处的一个破旧斑驳的木箱子上，那是爸爸上学时的书包，奶奶一直放在那里。

“奶奶，你又想到爸爸以前的事情啦？”

“唉……以前家里穷啊，你爸爸的同学都用上了皮包，他要背着木箱，走几十里的小路去上学，苦呀！这箱子还是你二姑父当木匠的时候给你爸打的。”奶奶重重地叹了一口气，“天天吃不饱啊，你都不知道你爸爸小时候有多瘦……”说罢，奶奶竟然捻起衣角，擦起了眼泪。

“妹儿丫头，你们现在条件好了，出门读书，公路通到家门口，出门就坐车，享福呀。你以后一定要多心疼心疼你爸爸啊，他小时候受了好多苦。”奶奶望着我说。她的目光里，我看到一条岁月的隧道，弯弯曲曲，一眼望不到头。

“你就放心吧奶奶，他现在在城里当干部，忙得屁股着了火，幸福得很。”

奶奶听了嘻嘻一笑：“傻妹儿丫头，你的爸爸不晓得心疼。没有他的忙碌，哪有你的大学学费，哪有你爸爸开车送你上大学的车费。”

我不知道说什么好。在奶奶的唠叨里，我听到爸爸读书的艰辛。那时候读过书的人提到黄土地大多想的是离开。他们日复一日拼命学习知识，最大的心愿就是走出村庄。家乡的泥巴路太长太长，到了城市走在坚硬阔大的水泥路，那硬硬的水泥路却隔绝了泥土，他们再也不能用简单的站立姿势感受到泥土的松软和亲昵。走在城市的道路上，让人分外想念家乡。

“你爸爸自从遇上路，就把魂丢了。他含着泪告诉我，他要好好读书，到城里上班，把家乡也通上水泥路。”

石坑里的火光映红奶奶的脸。在奶奶的记忆里，村庄的亲人总是栽在地里的。他们有的终日劳作，两条腿深深插进水田，而铁锹就像是从他们身体里长出的另一只手臂。他们只有在地里才踏实和舒展，可离开那块地就变得畏畏缩缩，连走路都不会划动手臂，僵硬地夹紧胳膊窝，好像一颗连接四肢的螺丝被谁拧紧了。那是他们对土地的爱和依赖。可是后来，水泥路一修好，村庄的人却飞一般地远离那灰尘仆仆、泥泞斑驳的土地。

“他们都拼命往外跑，为什么又如此记挂着这片土地？”

奶奶用粗糙的、充满力量感的手掌摩挲着我的右脸，笑着慢慢地说“其实，所有人都是跟土地紧紧连接在一起的，路只是贴在地上的补丁。”她看着那向上吞吐的火焰，那点点火星在她瞳孔中炸开，在眼底晕开丝丝光亮。后来过了很长一

段时间，我才明白奶奶的意思。

奶奶，一个勤劳而传统的农民，内心世界竟然如此丰富而孤独。她痴迷于土地，痴迷于从土地中生长出来的路。这路是被填平的田埂，先是被人一次次踏成小径，接着被人用心铺成鹅卵石路，继而是宽敞的泥土路，最后是硬硬的水泥路。奶奶看到家乡人对路的情感投入和对远方的探索，流露着他们关于连接与通达的渴望与困顿，传递他们对自我身份的追寻与尝试。而当初那群早早离开土地的人又哪里能忘记泥土路？他们走在为自己所铺就的路上，影子亲密地连接着大地，拖在地上，很长很长。

现在一条条平整的水泥路通达各个村落，人们又向乡村复归。他们来感受自然亲切的呼唤，来追忆曾经拥有的童年。上河溪还是像以前一样平静与祥和，新修的路让这片村庄更加生机勃勃，让出去的人更愿意多回家看看了，我想，路是人生中至关重要的连接点，让人能追求梦想，让人能常返家乡。路的一方连着乡村，另一方连着城市。路的变迁折射着祖国强大的变迁。泥土中长出的路，永远是我奶奶守望乡村的影子，有我奶奶守望文明的岁月弥香。

又想起有天下午，我问爸爸为什么当初不去更远的地方。

“因为‘心安处，是吾乡。’”

见习编辑 张楚轩 陈燕



QINGNIANBIANJIUBU

7. 奇妙的“恋爱”日记

左·安荣娜

我的生活里仿佛一直有你的身影，可是我从未感知，也不知从何说起，更不知是何时与你结缘，回忆时只道——你在灯火阑珊处。

我们的故事还要从那年夏天说起，充满青春的校园是我们第一次相遇的地方。午后的阳光透过窗户，斑驳的光影映照在桌面上，正巧微风拂过脸颊，吹乱了几缕发丝。许是我春心萌动，竟透过一本书，看到了哲学的大千世界，在这里我的灵魂可以遨游每一个角落——有《尚书·洪范》写到的“金、木、水、火、土，是世界的本原”；有荀子认为的“天地合而万物生，阴阳接而变化起”；也有王阳明提出的“气者，理之依也”。可吸引到我的，还是那句“哲学按其本性而言，是够普遍化的；因为它的土壤是思维，而人正因此成为人”。也许我可以去了解中国的五行之说；可以领悟天地、阴阳的变化；还可以阐释陆王心学的核心思想。可到底什么是哲学的本性？什么是哲学的普遍化？什么是人的思维呢？好奇心驱使着我走入那个充满温暖的世界——客观唯心主义。你充满期望地看着我，对我说：“世界的本原是绝对精神，但它并不是超越于世界之上

的东西，而自然、人类社会和人的精神现象都是它在不同发展阶段上的表现形式……”。

比起相遇时的懵懂无知，与你的相识才是我们“羁绊”的开始。作为一名“地地道道”的纯文科生，我知道了哲学是对世界基本和普遍的问题研究的学科，是关于世界观的理论体系；知道了哲学的多样化发源地，有古希腊、古中国、古埃及、波斯等等；我也知道了哲学发展的意义是为探索人类思维哲学提供思考的框架与方法，更是为了思考人生的价值与目的……我不记得到底是什么时候翻开了那本《逻辑学》，只依稀记得在第一版序言的开篇中指出：“康德哲学的显赫的学说，认为知性不可超越经验，否则认知能力就将变成只不过产生脑中幻影的理性的理性；这种学说曾经从科学的方面，为排斥思辨的思维作了论证。这种通俗的学说迎合近代教育学的叫嚷，迎合了眼光只向需要的时代必需”，康德的思想就像一盘散沙，经不起一点实践与理论的风吹雨打，最终黑格尔评价道：“一个有文化的民族竟没有形而上学——就像一座庙，其他各方面都装饰得富

丽堂皇，却没有至圣的神那样。”就这样“形而上学”逐渐衰落了……

相知的我们仿佛一对热恋中的情侣，我迫切地想要知道关于你的一切，与你来一场灵魂的旅程。你忽然问我：为什么要来了解我？我说：“我知道你开创逻辑学的目的并不是简单的拯救衰落的形而上学主义，而是为了拯救我们的灵魂，还记得高中时期讲到马克思时必定会提及你，因为马克思在青年时期就疯狂痴迷于你的理论，并在你的影响下，开创了马克思主义，促进了共产主义的发展，足以见得你的丰功伟绩。”你淡然一笑，带我走进了世界的第二站——思维，你解释了我的疑惑——什么是人的思维？你说思维形式首先表现和记载在人的语言里，哲学不需要特殊的术语，所以思维规定在一种语言里表现为名词和动词，并打上了客观形势的标志。你还说“假如精神的世界形式已经改变，而仍然想旧的教育形式，那总归是徒劳的；这些旧形式是枯萎的树叶，它们将被从根株发生的新蓓蕾挤掉。”你认为只有承认现实的合理性继续向前，才不会被这个世界所遗弃……

可我们的相遇、相识、相知，也并非一帆风顺。当我游览这个世界的时候，我们的思想才得以碰撞。我常常懊恼道：“我讨厌这个世界！一切都在发展，为什么我这么努力还是能力平平？”你笑着说道：“事物的发展是通过矛盾和对立的斗争而实现的，万事万物都是对立与统一的关系，世间这么美好，要用辩证和发展的眼光看问题哦，我相信你一定可以”。我也常常自我反省，因为

老师告诉我们，教材是人们通过自己的思维编写的，没有人可以做到编出一本“完美”的教材，要有敢于发问与质疑的能力，才能在学习中成长，在发问中收获。我发现自己正是缺少这种学习能力，在人们固有的思维中沉沦……你也说道：“概念是十分重要的，它是思维的基本单位，但是你也要明白，概念不是固定不变的，而是在不断发展变化的，渐渐理解，逐步分析，最终提出问题，就是你要攻克的难关嘞，加油……”

合上书本，与你的“恋爱”旅程暂告一段落，回想走过的思想历程——有初见的怦然；有相遇的心动；有相识的崇拜；亦有相别的不舍。与你简短的相处中，你教会我的不只是书本的逻辑知识，更是发展过程中解决问题的能力。当淋雨过后，我不再抱怨天气的糟糕，甚至觉得人生本就是一场逆旅，“淋点雨”又未尝不可；当面对众多的精神压力，我不再缩在自己的舒适圈里，而是用发展的眼光看待问题，也想象自己是逆流而上的战士可以越挫越勇；当“复杂”的事情“揉”成一团，我也尝试着慢慢摸清事物的脉络，找寻本质，剖析关键，尝试解决问题……

行至此时，眼观逻辑学，渐得自我意识之提升，许是“道行太浅”，虽略知一二，但感悟颇多，领略至深，遂提笔写下其所感所悟，又不知从何讲起，只觉逻辑学就像是一个“磁铁”更像一个“奇妙的恋人”，吸引着我在逻辑的海洋中吸取无尽的知识，欲罢不能。只愿积跬步

而至千里，愿悟思辨而观统一，愿究逻辑而寻本
质……

见习编辑 张楚轩 陈燕



QINGNIANBIANJIBU

8. 求仁得仁，又何怨乎

赵妙

影片《孔子》所述，非孔仲尼之思想，乃其人生与人格。丘自鲁国大司寇至代国相的政治生涯，再到遭罢黜后携众弟子周游列国——十四载的颠沛流离，白发归鲁，逝者如斯，不舍昼夜。伯鱼早逝，颜渊救书，子路殉职，这位古稀圣贤歌云“太山坏乎！梁柱摧乎！哲人萎乎”，卒于鲁哀公十六年四月己丑。

纵观孔子一生，青丝暮雪，用“吾十有五而志于学，三十而立，四十而不惑，五十而知天命，六十而耳顺，七十而从心所欲，不逾矩”来描写其人格发展最合适不过。而《史记·伯夷列传》所记载的孔子评价伯夷的“求仁得仁，又何怨乎”一句，影片中将其用于孔子自身，余以为，实乃夫子一生之终点。“子见南子”这一段里设置此句，如此语境，既表达出孔子的坦然，又蕴含着一种无奈，此两种情感相调和而成的难以名状、如鲠在喉的矛盾，岂能不用南子所谓“痛苦的境界”来形容？

“求仁得仁”，这句话有几人能坦然说出？然而，周游列国、布衣卿相的孔丘却能言之，其知晓自身毕生追求的核心价值：仁——个人修养

与社会责任，“知其不可而为之”“发愤忘食，乐以忘忧，不知老之将至”，为理想而奔走。而现实中大多数人却总是渐渐放弃自身最初的追求，甚至因外部环境复杂变化，人们所追求的理想为何，其亦无以知晓，那所谓的“求仁”，又安存焉？

而“又何怨”，便更是难上加难了，其要求的不仅是行动上“无怨”，兼有发自内心之“无怨”，在权衡利弊、通晓世事之后，仍能够择其道路而一往无前。孔丘之“朝闻道，夕死可矣”说的不正是这般吗？此何不是孔子超越性之体现？

“天下无道久矣，莫能宗予。”江晚愁余，丘负杖於门，歌声呜然，鹓鸪声切，行仁政、复周礼的理想终究化作一场大梦。然“天不生仲尼，万古如长夜”，青山难遮，逝者东流，何曾想，儒家思想在历经战国秦汉变更后，那句“为天地立心，为生民立命，为往圣继绝学，为万世开太平”却是跨越千年的回响。

高山仰止，景行行止。虽不能至，然心向往之，“求仁得仁，又何怨乎”之所谓“痛苦的境

界”，余如今欲于自我否定再到肯定中去尝试追
寻。

见习编辑 董雨娇 陈燕



QINGNIANBIANJI BU

9. 风筝与人生

阳婉

春天到了，天气逐渐回暖，沉寂了一个冬天的孩子们纷纷跑出家门，投入春天的怀抱。大地是春天的调色盘，桃红柳绿、莺歌燕舞。我也出门走走，让春天的气息充满鼻腔。

来到附近的小公园，忽然看见有一群孩子跑着，笑着，手里举着一个个形状各异而花花绿绿的风筝。他们边跑边回头，神色紧张地盯着飘忽的风筝，时不时紧一紧手中的线，生怕风筝掉下来。他们的家长，在一边远远地看着，时不时叮嘱几句，叫他们小心点别摔着。

看着他们奔跑的身影，我突然意识到，我们每个人不也像这一只只风筝吗？在我们小的时候，父母就是牵着风筝线的人，他们教我们走路、教我们说话。到了学校，老师就成了这个牵风筝线的人，他们教我们科学文化知识，也教会我们做人的道理。到了中年，组建起自己的家庭，有了自己的孩子，家人就成了牵风筝的人，他们是你的爱和牵挂。

那些牵风筝线的人，心里其实都是矛盾的。他们放长手中的线，希望你飞得更高更远；但他们又紧紧攥住手中的风筝线，时不时往回拉一拉，

担心绳子断裂、你会因失控被风卷走，落入深渊或泥潭不可自拔。

我们像一只只风筝，义无反顾而又不可避免地投入天空的怀抱，留给牵着风筝线的人一个瘦弱但决绝的背影。一旦出发，便不能回头，最多也只是把脚步放慢一点，但终归还是要向前走。天空是我们穷尽一生追逐的梦想，而飞得越高，风就越大。父母努力牵着风筝线，把握着方向，帮助我们飞翔在正道上。

朱自清在《背影》中回忆父亲送自己回北京读书时的场景，谈到自己最难忘的是父亲肥胖而蹒跚的背影。以致后来读到父亲寄来的家书，“在晶莹的泪光中，又看见那肥胖的、青布棉袍黑布马褂的背影。”

其实，更多的时候，是父母在目送我们的背影。台湾作家龙应台的儿子16岁时到美国当交换学生，她在机场看着儿子通过护照检查、进入海关，背影倏地消失，没有回头。她不无感慨地写道：“我慢慢地、慢慢地了解到，所谓父女母子一场，只不过意味着，你和他的缘分就是今生今世不断地在目送他的背影渐行渐远。”《目送》

牵系三代：往上看，也往下看，看儿子们的青春，回忆自己的年少；看爹娘的老态，也审视自己即将迈入的老年。

当我们在天际自由翱翔，请不要忽略在下边扯着风筝线陪我们奔跑的人。风筝线是一种责任，也是爱的联结。你在这头，爱你的人在那头。

天空中飞着的每一只风筝，都会有落下来的

一天。这一刻，也是每个人一生的终结。这一根细细的风筝线是我们和家人唯一的联结，亲人们紧紧攥住这根线，将爱和关切源源不断地传给飘扬着的风筝。

见习编辑 张楚轩 陈燕

10. 追逐一场日落

俞懿峰

太阳，似乎不知疲倦，日复一日重复着东升西落。它的光辉倾洒，仿佛在大地上绘制着时间的轨迹，而时间，又恰似一条深邃的河流，悄无声息地流淌，裹挟着岁月的秘密与变迁。

我和朋友好久不见了，都想着出去见面转转。刚好天气不错，于是我提议一起去看日落。

出发的时刻，不算早。脚下的市桥，刚刚历经一场暴雨的洗礼，那雨水的痕迹，斑驳而醒目地留在大地上，迟迟未褪去。湿漉漉的街道，好似一面镜子，映射出天空的阴晴不定。残留的水渍，在阳光的偶尔探照下，闪烁着晶莹的光芒，仿佛是雨滴不舍离去的灵魂在跳跃。

尽管这天气似情绪变幻莫测：时而阳光明媚，金黄的光线毫无保留地倾泻而下，给大地披上了一层温暖的光辉，仿佛在宣告世界的美好与安宁；时而又阴沉下来，乌云如墨般迅速汇聚，遮住了天空的湛蓝，压抑的氛围弥漫在空中，仿佛在宣告这个世界的低沉与阴郁。然而，这一路的波折与变幻，又怎能阻挡我们前行的脚步？我们只为那临时起意的一——去看日落。

我们最终来到了预定的地方，等到了想象中的日落。当夕阳缓缓地西沉，那余晖，恰似梦中

的轻纱，轻柔地、如梦如幻地披在广州塔那挺拔的身影上。此时，塔身的灯光尚未完全亮起，时不时闪烁的灯光，像是天幕的星星即将点亮。它与渐渐暗淡的天色相互交织，相互辉映，共同勾勒出一幅如梦如幻的画卷。我们升起了无人机，在飞控屏幕里，橙红的太阳从云层露出来了一角，那一刻，仿佛整个世界都静止了，时间在这幅绚丽的画中凝固，留下的只是余晖那无尽的温柔和微风那轻柔的低语。

站在广州塔旁，我们的目光向着远方远眺，珠江水在落日的映照下波光粼粼，宛如一条流动的金色丝带，轻轻地、优雅地划过城市的中心。那一座座高楼大厦，被晚霞染成了橙红的暖色调，仿佛在这温柔的日落中，城市的喧嚣都被一一抚平，留下的只是那份宁静与美好，宛如一首无声的诗，在空气中静静流淌。夕阳的余晖，将我们的影子拉得修长，仿佛把时间和空间都拉得无限延展，沉浸在这漫长而又短暂的日落时分，默默感受着余晖的温度。

当最后一缕余晖悄然隐去，如果你问我们，这次临时起意的追逐是否成功？是为了什么呢？其实，在这个问题的背后，我们心中都没有

一个确切的答案。五一假期后的重聚，仿佛是岁月慷慨的馈赠，让我们在这几个月的匆匆流逝中，如同一场绚丽的梦幻逐渐落幕。

我想，这就是生活的意义吧。后来，我们把这一份独特的回忆做成了视频，分享给屏幕前的观众，一同见证着日落的温柔与美好。或许，这不仅仅是一次简单的追逐，而是心灵深处那份对时间的珍惜，对生活的热爱。在那时片刻的宁静中，我们彼此相连，心中涌动着共同的记忆与对

再次找到彼此，寻回那份熟悉的温暖。站在余晖之下，夕阳慢慢地落下，天际的暖色渐渐变蓝，未来的期待。

日落之后，繁星点点，照亮了我们前行的道路。在生活的长河中，我们追寻着那些美好而温暖的瞬间，如同那天的日落。

见习编辑 唐诗雨 熊瑜曦

11. 待此清凉月，可涤人间尘

——读《谈美》有感

黄雅宇

笔者阅完朱先生的十余封信，深感余音绕梁三日不绝。先生在信中谈及美、情感、艺术以及生活，多角度、多层次地剖析美是什么、从何处来又应往何处去。笔者潜心思考先生的观点，颇为认同其中的许多观点，但仍觉从中提炼得不够纯粹，故提笔将拙见记录在此。

美存在于生活又作用于生活。因独一无二的审美能力，人得以主观地了解美的存在，单从物质基础上看，美对生活全无效用，无法解决饥寒交加的窘境，亦无法抵挡天灾的侵袭，美存在的价值，究竟是什么？人之所以有异于其他动物，在于饮食住行之外追求诗和远方，美是其中之一。美永远客观存在，人类偶然一瞥世界的波澜壮阔便再也无法移眼，不愿被实用主义禁锢，不愿做环境需要的奴隶，不断追求美、不断发展多姿多彩的文化乃至璀璨文明。美诞生于物我的相互成就，更将物我的不朽价值最大化。

生活无法与美剥离，不懂得欣赏美、创造美的生活无异于回到蒙昧的爬行时代。为远离苟延

残喘、为成为完整意义上的人，“生活在阴沟里，但仍有人仰望星空”。多少次黑夜里寂静无声一个人悄然崩溃，多少次长夜漫漫欲就此罢手，最后点燃新的希望的不是黎明破晓，而是对阳光的期待，那份期待的美好撑起生活的全部压力，直至阳光重新打在身上。彼时，琴棋书画诗酒花，柴米油盐酱醋茶，生活里稀松平常的美好碎片回归，只存在于生活的美好时光再次为生活发电。我从前执拗地以为非艺术家怎可能创造出艺术，读完先生的信，细细想来有些偏执。每一位艺术家在创造艺术前，都是懂得情趣、懂得美的普通人。这种美可为任何生命欣赏，包罗万象，有“忽然一夜春风，千树万树梨花开”的自然美，有“衣带渐宽终不悔，为伊消得人憔悴”的人文美。人的一生苦短，拥有的本就不多，倘若连寻美的心也杳无踪影，大抵只剩载载子立的混沌躯壳了。

人生是由自己打磨的艺术作品，从美学视角创作才能为人生绘就缤纷色彩。我们的所作所为好似一潭湖水，人生能否透出水的晶莹剔透，全

看湖水是否浑浊，只有激浊扬清才不致失了生活本色。先生说，“人生的艺术化就是人生的情趣化”，我深以为然。情趣是物我交感共鸣的结果，我们唯有用心贴近生活，才不致与世隔绝，为时代所抛弃。用心，需要个人成为创造的主体，挖掘万事万物的美的意义。现如今许多网络歌曲一味抄袭，着实“呕哑嘲哳难为听”，往往在华语乐坛一闪而过，而真正的经典之作历尽大浪淘沙，仍能闪现金子般的光芒。泉眼尚需天然地下水，创造之余更要学会欣赏，汲取美之精华。艺术有美丑之分，伦理也有善恶之分，善于欣赏的人常以慧眼去生活糟粕取人间美好，即使步履匆匆也

不忘用相机记录让心漏跳一拍的落日，即使遍体鳞伤也不忘热忱地为他人撑一把伞。

望一溪风月，我们吟“莫教踏碎琼瑶”；览水光潋滟，我们叹“淡妆浓抹总相宜”。我想，先生不厌其烦地同青年探讨美学，除了为青年做美学的摆渡人，还希望能潜移默化地影响我们的生活态度，引导我们积极探寻生命中无处不在的美。因“无所而为的玩索”，不管世界纷纷扰扰，美，始终将一片心灵净土留给我们。

见习编辑 龙晓颖 熊瑜曦

12. 创造与毁灭

——读《环形废墟》有感

李超然

“人死了，就像水消失在水中。”一向将水认作造物者的博尔赫斯在这篇小说中一反常态，将“火”奉为世间的神祇，在无形的火与虚幻的梦中创造现实。同时，也在热烈的火与破碎的梦中认清现实，走向毁灭。

故事开头，被火焚毁的庙宇中莫名其妙地出现了一个异乡人，他在被烈火焚烧过后的世界中被奉为神灵，并在废墟中用梦境进行创造。他以供奉的食物支撑肉体继续梦境，在幻想的学院中培养可以继承自己的魂灵。经历单独授课的失败后，他没有放弃，从一个心脏开始继续创造，最后，在神灵与万物的帮助下，一个少年终于成形了，而异乡人自己也接受了灵魂的渐渐衰落。

然而创造并不是故事的结局，在北方出现了一位不怕火的魔法师后，异乡人为自己的“儿子”感到担忧恐惧。废墟的结局重演，异乡人跳进火里，尊崇的神灵没有带给他肉体的灼烧与破碎，而是带给他幻想的毁灭——他也是别人梦中的一个幻影。

故事到此戛然而止，最后火中的一幕揭示了故事本身的虚无与荒诞，也是博尔赫斯对生与死、

创造与毁灭关系的思考。异乡人在火焰的废墟中开始他幻想的旅途，在梦境中进行创造，最后也在火焰中走出幻想，在梦境消散后走向毁灭。灵魂归于幻境，庙宇变成废墟。

作品的结尾不禁让我想到《百年孤独》中小镇马孔多在奥雷里亚诺·巴比伦译出羊皮卷后被飓风吞噬，小镇走向虚无，幻境走向虚无。不同于《百年孤独》《环形废墟》中灵魂是延续的，异乡人所创造出的幻想还走在朝圣的路上。比起毁灭，废墟更像是一个循环，这也是作者将废墟加上“环形”前缀的用意，生命与信仰在同心圆的延续中走向永远。这又让我联想到《三体》中“乱纪元”这一概念，文明在同一条路上不断向前，每一个文明的终点不同，但相同的是渴求真理的探险者，在冰冷的编号之后，是不同文明的辉煌灿烂。

作为拉美文学的代表人物，博尔赫斯的魔幻现实主义写作手法在这部作品中体现得淋漓尽致。从新航路开辟后文化的碰撞与融合，到反殖民侵略美洲大陆上的烽火硝烟，再到近代经济的繁荣发展，这片土地上经历的一切成为拉美文化

从初生、繁荣再到爆炸的最好养料。拉美作家似乎多喜欢以魔幻的手法表现现实。《环形废墟》中，“火”这一意象，象征着创造，却也象征着毁灭。生命在创造和毁灭中似乎变成了一个环形的循环，但作品传达出的其实并不然，异乡人在创造中精益求精，在梦境中追寻一个能够适应世界又能延续自己的魂灵，最后他的儿子走向远方，何不意味着文明的延续？《三体》中，游戏里文明的演进从周文王的万年历到墨子的观测仪，再到伽利略、爱因斯坦，文明演进从不能用编号来替代，三颗飞星不是终结，而是文明苏醒的曙光。

对于《环形废墟》而言，废墟也不是毁灭，相反，废墟中蕴藏的“火”是本原，是创造的开始，是文明的开始；“环形”也不是死板的循环，而是永远地延续。

梦境中的创造与幻想后的毁灭不断上演，但文明是火星，是涓滴，火星仍有燎原之势，涓滴仍有澎湃之姿。

见习编辑 张艺涵 徐文涛

13. 樟树叶里的师大

游璐伊

有这样一句话形容师大的樟园：“蓝田秋色长昭著，岳麓春光任裁剪。”无论是春夏万物萌动之际，还是秋冬万籁俱静之时，那樟树都亭亭地伫立在那里，泻下一片碧色的瀑布。

作为师大八景之一的“樟园晨曦”，樟园坐落于师大历史文化学院与文学院之间，高耸的树木直冲云霄，圆形的石桌石凳零星点缀于一片葱郁中。当柔和的晨曦洒落，当和煦的微风吹拂，便有斑驳陆离的光影，如闪耀细碎的琉璃铺满地面；便有摇曳婆娑的樟叶，合唱一曲生命的歌谣；便有不知名的鸟儿翾飞，惊破静谧的绿色空间。

片片樟叶里盛着朗朗的清晨，又怎么没有装着无数的光阴呢？

“樟树何年种，娑娑满寺门。”樟叶是时光的碎片，讲述师大学子成长与坚韧的故事。

一代代怀揣着梦想和热忱的青年奔赴师大，在师大学习、进步、成长，写下独属于自己的青春故事。师大如寺，我们似僧。春夏秋冬，四季轮转，我们在常青的樟叶的陪伴下潜心修行，修身、修己、修心，走过改变、蜕变、蝶变的修行之路。我们的付出，它们都看到；我们的故事，它们都记录。

“河边古樟树，亦各有枯荣。”樟树是历史见证者，默默守望这漫漫岁月、这时序更迭。

1938年，师大的前身国立师范学院成立。在那个风雨如晦的时代，学院几经迁址，几历变化，成为我们现在的湖南师范大学。迁址的波折，变化的沧桑，这一切都被樟树用一轮一轮的年轮记录下来，树身里装满历史，粗糙的树皮封存。漫长的岁月里，它们成为历史无言的见证者，见证着师大的峥嵘岁月与今日辉煌。

“绿樟凝绿雪霜中，何事春来一转蓬。自是新条更旧叶，不关摇落是东风。”新的生机替换旧的叶子，不是被动在风中凋谢，而是主动让位新叶。而掉落的旧叶，也化作春泥，更护新叶。旧时光不会被忘记也不会被代替，新时代在旧时光的基础之上更进一步。樟叶便是如此刻画着师大前进的每一个脚印。

小小的叶片里承载着厚重的光阴，樟树如此挺拔，樟叶如此青葱，我们总是能透过它们看到岁月的影子，看到师大和无数前辈奋斗的身影。樟叶常青，师大常盛，我们常在。

将视线随着时光的轴线放到此时此刻，我们看到图书馆的窗棂框着油画般的樟树林，看

到林荫大道两旁葱葱郁郁的樟树绿化带……樟
树叶里存放的时光，早已是一片祥和，一片车水

马龙……是盛世，是最好的现在，是更好的将
来！

见习编辑 张楚轩 陈燕



QINGNIANBIANJI BU

14. 一场迷茫的寻找

——读《鲜血梅花》有感

曹春丽

同样是为父报仇的主题，余华的《鲜血梅花》却与鲁迅先生的《铸剑》拥有截然不同的色彩。他们人物性格迥异：眉间尺刚强、有力，复仇之路也同样利剑出刃，快哉酣畅；阮海阔孱弱、迷茫，连带着复仇如雨中白鸽，看不清、被打湿，摇摇欲坠。两把不同的剑，引他们向不同的路。

为父复仇，是《鲜血梅花》的主要内容，它的特点在于为达成目标经年累月的努力、复仇途中色彩鲜明的江湖儿女、奇闻轶事以及最后大仇得报的酣畅淋漓。铸剑的故事很鲜明地贯彻了这条主线，读者读完若一举饮尽杯中白酒，辛辣直冲喉咙，带来生理与心理双重的极致狂欢。可读完鲜血梅花，心里只余茫然。就像品茶，尽管舌头都不遗余力地去抓取甘甜的尾巴，苦涩一直萦绕不消，多的是世事的无可奈何。仇恨，真的那么重要吗，用上一代的恩怨去捆绑下一代的生活有意义吗？尽管我很想说，不重要，没意义，但现实是截然相反的。太多人与事纠结在这里，打成一圈又一圈的结，他们的生命早已在此中交织。这不得不让我想起《原野》中的仇虎，他大仇得

报，却又被强烈的愧疚感和迷失感谴责。人性与兽性在他脑中争斗。是的，复仇固然快意，复仇之后呢？主人公还能回到最初的生活吗？时间不能逆流，让一切从未发生。复仇是空虚的、野性的，它带来不了任何，只能让你失去。因为它沉迷于过去，但过去已经过去，为过去浇水开不出未来的花。阮海阔的复仇即如此的空虚迷茫。他没有任何武力，即使是真的找到仇人，又如何给剑点上第一百朵花。但他还是踏上了复仇之路，开启这场漫无边际的找寻之路，因为从母亲把家点燃的那一刻起，就已经没有退路了。

“海阔凭鱼跃，天高任鸟飞”阮海阔的人生本不必被拘束。但从父亲去世开始，他就走上了一条与名字南辕北辙的路。虽然他的步履遍布大江南北，灵魂却一直被细雨拘束。他可以忘记母亲交代的两个人中的一个人；可以先帮一面之缘的路人问问问题。或许这是因为他根本不在意结果如何，只有母亲留下使命与责任，所以没有得到自己的答案也只是默默离开，再

次寻找。很难想象他到底在思考什么、在意什么，他不可能不知道自己的复仇必然是死路一条，却还是没有回头。他本是游鱼，却被冠上飞鸟的使命。“欲渡黄河冰塞川，将登太行雪满川”他的人生便是这样一场场充满无奈的碰壁而返，后知后觉。所以他要在第二次见到白雨潇时才得知仇人的下场，要在见到青山道人后还要继续寻找。但他足够幸运，在轮廓模糊的群山江河、村庄集镇之间漫游时，凑巧踏上了通往胭脂女和黑针大侠的路，并由他们的手完成自己不可能的复仇。当然，这也是他善的因果。但我觉得，阮海阔最迷人的特质就是他兼具人性的好与恶，换言之，他是一个完整的人，拥有独属于自己的完整生命体验。不是一个空洞的复仇机器，而是具有灵魂的真实人类，这是他引人共情，发挥文学现实性的一面，虽然这是一部设置为武侠的小说。但当我们面对这样一个角色时，看到的不是那些万众敬仰的武林高手、大侠高僧，而是和我们一样普通的存在。甚至可以说，在这个世界，他是一个弱者，一个只是流淌着英雄的血的二代，他唯一能够做的除了寻找就是寻找，因为这本身就是没有意义的，又说存在没有意义。

说到这类话题，必不可少的是一个对复仇极端的母亲。她们通常是男人世界的背景板，担当的是传达官和鞭策人的职位。这篇也不例外，留给读者的只是她年轻时靓丽的剪影和现在灰败的白发。就像一张红色剪纸，最多锦上添花，时间一久，颜色褪去，飘飘坠地。她们看似有着鲜明的色彩，实则内心是空洞的白色。她们把自己

的生命一代又一代地倾注在男性身上，丈夫也好，儿子也罢，就是没有自己生命的意义与价值。所以她生命的归宿是晚霞中的大火，灿烂而又虚无地走完一生。

母亲之外，书里两个全知全能的也是迥异于其他角色的，青山道人和白雨潇。他们知道所有武林的秘事，是所有人生活的看客与上帝，又是自己生活戏剧中无能为力的演员，所以他们虽然知道所有事情的答案依然不影响他们之间有分歧、会走远。他们不是上帝不是神，有私心有欲望，是活生生的人。岁月悠悠，过客匆匆，人来人往，武林儿女的热血凝成头上青丝，又褪色为白发苍苍，我们是阮海阔，还是胭脂女，还是白雨潇？

除了丰富的人物形象，书中的因果巧合也同样发人深思。阮海阔竟是靠他人之手实现复仇，而这些人正是他帮助过的人，多么的奇妙，多么的精彩。命运的大手在悄然之中安排了所有人的命运，给了所有执着的生命最终的归宿与答案。或许是仇人早已作恶多端，或许是胭脂女和黑针大侠也与其父有所渊源，结果摆在所有人面前，一切的偶然遇见都是最好的安排。

和余华其他的那些现实题材小说不一样，《鲜血梅花》是一个感伤而美丽的世界。读者随着阮海阔的身影，行走在蒙蒙细雨中、萧萧寒风里，感悟中国特色的武侠世界。有可能，某一天，当我们，行至，江南细雨，竹山云海，某个草丛深处，有倪海阔、有白雨潇有胭脂女.....就和书里的每一处遇见一样，行到水穷处，

自能看到云起时。这便是我们的人生，一场不知道未来，没有实际终点，无需知道结果的找寻之旅。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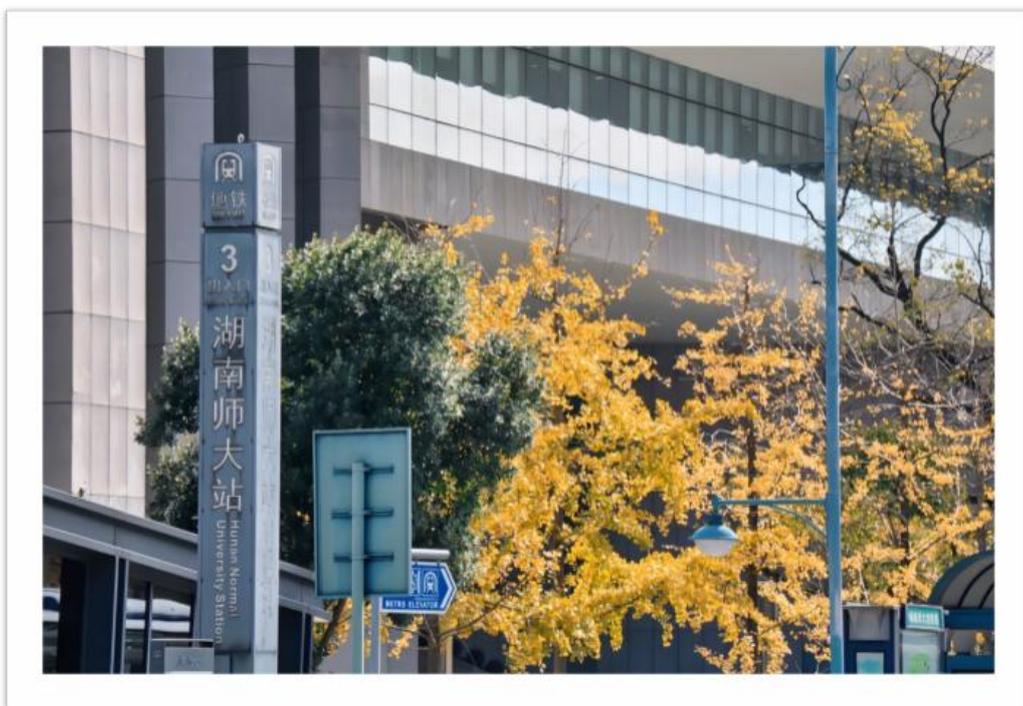
见习编辑 董雨娇 陈燕



QINGNIANBIANJIBU

▶ 青年文学

HNNU YOUTH MEDIA



本版责编：青年编辑部

版式设计：视觉艺术部

本期 1 版 总第 6 期

2024 年 11 月 12 日 星期二



QINGNIANBIANJIBU